

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新政办〔2009〕11号

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加强市乡村三级纠风网络建设的实施意见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适应新形势下纠正损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工作的需要，切实加强基层纠风工作，根据郑州市政府纠风办的统一部署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就加强市、乡、村三级纠风网络建设提出如下实施意见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一、进一步明确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和工作目标

1. 指导思想。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按照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要求，坚持服务大局、促进

发展，坚持以人为本、维护民生，坚持制度创新、注重实效，以及时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为重点，建立完善市、乡、村三级纠风网络，开创基层纠风工作新局面，为构建和谐新郑、实现我市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。

2. 基本原则。三级纠风网络建设，要坚持与发挥群众监督作用相结合，充分调动基层群众参与监督的积极性；坚持与查办损害群众利益的案件相结合，形成查办案件的快速反应机制；坚持与加强部门和行业作风建设相结合，切实解决办事不公、吃拿卡要、不作为、乱作为和“四难”（门难进、脸难看、话难听、事难办）、“四乱”（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集资、乱摊派）等问题。

3. 工作目标。到5月底前，按照“市有纠风办、乡有纠风工作组、村有纠风监督员”的要求完善工作机构；6月底前，形成较为完备的机制和制度，三级纠风网络初步发挥作用；8月底前，三级纠风网络实现制度健全、运作规范、反应快速、成效明显的工作局面。

二、抓住关键，积极推进三级纠风网络建设

4. 机构建设。市政府纠风办工作人员配备应当与工作任务相适应；乡镇、街道设立纠风工作组，设组长1名，成员不少于2人；在行政村、社区设立1—2名纠风监督员，可根据辖区企业、学校、市场的分布情况适当增加纠风监督员名额。

5. 队伍建设。市政府纠风办，各乡镇、街道要严格筛选，

严格把关，真正把那些坚持原则、办事公道，作风正派、责任心强、有一定政策水平、热心公益事业的人员选入纠风工作人员队伍。乡镇、街道纠风工作组组长由要由相关领导兼任。纠风工作组组长和成员人选经乡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审定后报市政府纠风办备案；行政村、社区纠风监督员经乡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考核同意后，报市政府纠风办备案。纠风监督员优先从大学生村干部中聘任。市政府纠风办要切实加强对纠风工作组成员、纠风监督员的教育培训和监督管理，引导、支持他们积极履行职责，发挥作用，充分调动其积极性、主动性和自觉性。

6. 制度建设。市政府纠风办要结合实际，尽快建立与纠风工作网络相配套的工作制度、激励保障制度、案件查办制度、联席会议制度等。通过建章立制，形成目标明确、任务具体、责权明晰、管理规范、考核公平、奖惩分明，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纠风工作局面。

7. 机制建设。一是建立预防机制。对纠风监督员划分责任辖区，对责任辖区内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问题进行全面监控。二是建立快报机制。充分发挥纠风监督员作用，保持经常性的走访座谈、政策宣传，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，解决不了的及时向上级纠风部门反映，努力做到“小问题不出村、一般问题不出乡、大问题不出市”。三是建立速查机制。对案件查处实行限时办结，在最短时间内将问题查清。四是建立反馈机制，及时向举

报人反馈调查处理情况，做到“事事有结果，件件有回音”。

三、加强领导，确保三级纠风网络建设稳步推进

8. 加强领导。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认识，把建立完善三级纠风网络工作摆上议事日程，放在重要位置，做到有部署、有检查、有指导、有考核、有奖惩。各乡镇、街道要成立领导小组，主管纠风工作的领导要亲自挂帅。要在人、财、物上为纠风网络建设提供支持和保障，确保网络尽快建立，实现人员办公设备齐全、经费资金充足、运行有序高效。

9. 明确职责。市政府纠风办要制定三级纠风网络建设工作方案，建立完善有关规章制度，督促指导三级纠风网络建设工作，指导纠风工作组工作，对不正之风案件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。乡镇、街道纠风工作组负责安排本辖区的纠风工作，对本辖区内部门、行业进行监督检查，负责纠风监督员的管理考核和指导工作。村、社区纠风监督员在乡镇、街道纠风工作组的指导下，对本行政村、社区内发生的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进行监督，对违规违纪人员提出批评、意见和建议，向乡镇、街道纠风工作组反映和举报违规违纪问题，重大问题可直接向市政府纠风部门举报。

10. 积极创新。在三级纠风网络建设实践中，市政府纠风办和乡镇、街道纠风工作组要坚持与时俱进，开拓创新，不断适应新形势发展的需要。要加强调查研究，及时掌握工作中的困难和

问题，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的经验做法，不断完善三级纠风网络体制、机制、制度，始终保持纠风网络的生机活力，使其在纠风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。

11. 严格督导。市政府纠风办要切实履行组织协调、监督检查、综合指导的职责，指导乡、村两级纠风网络开展工作，并帮助解决在实际运作中遇到的各种问题，确保工作有序开展。市政府纠风办要把三级纠风网络建设纳入纠风工作责任制考核内容，对三级纠风网络建设进展情况实施跟踪问效，定期通报。同时，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，扩大纠风政策宣传，调动群众参与监督的积极性。

附件：新郑市纠风网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

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一日

附 件

新郑市纠风网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名单

- 组 长：张国宏 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
- 副组长：敬跃离 市纪委副书记、监察局局长
- 史 敏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- 闫贵甫 市纪委常委、监察局副局长
- 成 员：刘志刚 市政府纠风办副主任
- 肖俊峰 城关乡人武部部长
- 孙书林 辛店镇纪委书记
- 靳大勇 观音寺镇纪委书记
- 马纯杰 梨河镇纪委书记
- 李铁成 和庄镇纪委书记
- 孟庆伟 八千乡纪委书记
- 司运强 龙王乡副乡长
- 赵建军 薛店镇党委副书记
- 安广涛 孟庄镇党委副书记
- 柳根群 龙湖镇纪委书记
- 赵淑梅 郭店镇纪委书记

冯军辉 新村镇纪委书记

张建军 新建路街道纪工委书记

刘松竹 新华路街道纪工委书记

杨灿欣 新烟街道纪工委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地点设在市政府纠风办，敬跃离兼任办公室主任，闫贵甫、刘志刚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主题词：监察 网络 建设 意见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民武装部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新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9年5月21日印发
